

# 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公开征求《达州市就业见习工作实施细则 (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充分调研基础上,起草了《达州市就业见习工作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按照相关规定,即日起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如有相关建议意见,请于2024年7月30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或来信来函(以邮戳为准)反馈我局。

电子邮箱: [dzrsjycjk@163.com](mailto:dzrsjycjk@163.com)

联系电话: 0818-3322221

通信地址: 达州市达川区绥定大道一段60号(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科)。

附件: 达州市就业见习工作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

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7月23日

附件

# 达州市就业见习工作实施细则

(征求意见稿)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全市就业见习工作，根据《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9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川人社函〔2020〕610号）、《四川省就业服务管理局关于印发〈县级公共就业服务场所建设规范〉〈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管理规范〉的通知》（川就局办〔2015〕21号）等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就业见习，是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根据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失业青年等群体本人意愿，组织其到政府认定的就业见习单位进行见习锻炼、积累工作经验、提升就业能力的一项就业促进措施。

第三条 本细则所称就业见习基地（以下简称“见习基地”），是指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吸纳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失业青年等群体进行就业见习活动的企事业单位。

第四条 市、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分级统筹管理本辖区内就业见习工作，包括：制定就业见习相关政策措施，

以及见习基地的认定、奖惩、清退等工作。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就业见习工作，包括：受理、审核见习基地申请，按规定对见习基地进行日常管理、跟踪服务、监督检查和定期考核；收集、发布见习岗位信息，受理就业见习申请，为就业见习人员和见习基地搭建双向选择平台，做好就业见习人员实名制管理和统计工作；按规定落实就业见习补贴资金受理、审核、公示、发放等工作。

## 第二章 见习基地认定和管理

第五条 申请条件。本市范围内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或法人登记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申报就业见习基地：

（一）管理规范，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和劳动保护条件，社会信誉良好，具有一定规模。

（二）每年可提供一定数量、具有一定技术含量、适合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就业见习的岗位。

（三）有规范的见习场所和设施，有系统完善的培训计划、带教制度和考核制度，能够委派实践经验丰富、业务素质好、责任心强的技术或管理人员作为带教老师，帮助见习人员熟悉岗位内容、提升工作能力。

（四）能够为见习人员按规定提供生活补助。

第六条 申请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持以下材料向所属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

（一）《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申请表》（附件1）；

（二）《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需求情况表》（附件2）；

（三）工商注册登记证书或法人登记证书正本、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就业见习培训计划、带教制度和考核制度等。

#### 第七条 审核认定

（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受理申请后，应在10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对申报单位进行评估，提出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连同申请单位的申报材料一并报送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拟认定的见习基地名单面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发文确定为见习基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与见习基地签订《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协议书》（附件3）。

（二）经认定的见习基地有效期限为三年。三年考核均达到合格及以上的见习基地，由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按程序报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发文延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对拟延续的见习基地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重新发文认定。

第八条 监督检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加强对见习基地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主要包括：见习制度建立落实、见习协议

签订履行、见习计划制定落实、见习人员权益保障以及建立健全见习台账等情况。

### 第九条 考核评定

(一) 见习基地应每半年对见习工作进行一次总结，于每年6月和12月将工作总结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并同步报送见习人员实现就业情况。

(二)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于每年12月，组织相关人员对见习基地进行考核。主要根据见习基地政策落实、单位运行、流程管理、见习效果四方面情况以及《达州市就业见习情况反馈调查表》（附件4）中的反馈好评率，对照《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考核评分表》（附件5）对见习基地作出评定，确定考核分数。考核分数80分以下的为考核不合格，取消见习基地资格；80分及以上的为合格，继续保留见习基地资格；90分及以上的，可推荐升级为市级见习基地。

第十条 基地退出。见习基地在有效期内如有下列情形的，由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按程序提请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予以清退，并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1、年度考核不合格的；2、见习基地无正当理由未按规定向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报送见习岗位需求或拒绝接受符合条件申请对象见习的；3、对超过一年未提供就业见习岗位、未开展见习活动的。

## 第三章 就业见习管理

## 第十一条 岗位募集

(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按照多元募集、量质并重的原则，积极通过民营经济、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以及政府投资项目、科研项目大力募集就业见习岗位，提升岗位质量，更好发挥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所学所长。

(二)见习基地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和工作需要对见习岗位需求进行调整，并重新填报《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需求情况表》，经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后面向社会公开发布；此外，每年6月和12月定期报送两次岗位需求。

## 第十二条 见习招聘

(一)见习基地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自行招聘或吸纳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推荐的见习人员，优先招聘符合条件的脱贫（含返贫监测对象）家庭、城乡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残疾、少数民族、长期失业或缺乏工作经历等青年和高校毕业生，以及退役士兵等人员。

(二)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16至24岁登记失业青年，可持本人身份证、毕业证等有效证件，前往户籍地或常住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见习基地提出就业见习申请，并填写《达州市就业见习申请表》（附件6）；直接向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见习申请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可根据申请见习人员意愿和见习基地需求进行岗位匹配和推介。

(三) 见习基地应对自主招聘和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推荐的见习人员进行资格审核, 并填写《达州市就业见习人员审核确认表》(附件 7) 报送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批。

(四) 见习基地应对拟吸纳的见习人员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 由见习基地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 与见习人员签订《达州市就业见习协议书》(附件 8), 并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后生效;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及时将见习人员信息录入“V3.0 信息系统”。

### 第十三条 见习管理

(一) 见习期为 3 至 12 个月, 具体由见习人员与见习基地执行协商确定; 每名见习人员只能参加一次就业见习; 见习人员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个小时。

(二) 见习基地不得以人事外包、劳务派遣、业务合作等方式将见习人员安排到其他单位工作, 包括子公司或控股公司, 见习人员工作地点原则上不得超出达州市行政区域; 不得收取见习人员押金、体检费、工牌费、服装费、培训费等任何费用。

(三) 见习基地应结合自身实际制定见习管理办法, 落实专门机构或人员负责见习工作, 遵守见习协议, 保障见习人员合法权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可以提前终止协议并及时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 1、不遵守见习基地规章制度且经教育无效的; 2、因见习人员过失, 给见习基地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的; 3、见习人员存在违法违纪行为不能继续胜任见习工作的; 4、见习人员主

动申请不继续参加见习的；5、见习基地有效期内退出的。

（四）见习期满后见习协议自动终止，见习基地根据见习人员的实际表现和工作能力进行考评，并出具《达州市就业见习考核鉴定书》（附件9）。

#### 第十四条 见习待遇

（一）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见习基地（该基地为基层单位）参加就业见习的，视同具有基层工作经历，自报到之日算起。

（二）见习人员享受国家规定的法定假日及其他合理休息时间。

（三）见习基地应为见习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鼓励有条件的见习基地为见习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商业医疗保险等。

（四）见习基地应按月向见习人员支付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生活补助，未足月的生活补助按照实际天数计算。

（五）见习人员被见习基地正式录用的，见习时间计入工龄。

#### 第十五条 补贴申领

（一）补贴申报。吸纳符合条件人员参加就业见习的见习基地，可按规定享受就业见习补贴，按月填报《达州市就业见习补贴申报审核表》（附件10）、《达州市就业见习人员花名册》

（附件11），会同见习人员生活补助发放明细账（单）等有效资料，一并提交所属公共就业服务机构。

（二）审核公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及时通过“V3.0信息系统”对见习补贴申请进行审核。见习时间不足1个月的，根据

实际见习天数发放见习补贴，计算公式为：补贴金额=见习补贴月标准÷21.75×实际见习天数；审核结束后，应将当月计划拨付见习补贴面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三）资金拨付。公示无异议的，由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按照资金申报拨付程序以及“V3.0 信息系统”操作程序，及时将补贴资金划拨到见习基地银行账户。

## 第四章 附则

第十六条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及就业见习基地要严格执行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严防虚报、谎报、套取资金的行为发生，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

第十七条 本细则从发文之日起施行。国家、省对就业见习工作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 附件：
- 1.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申请表
  - 2.达州市见习基地需求情况表
  - 3.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协议书
  - 4.达州市就业见习情况反馈调查表
  - 5.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考核评分表

- 6.达州市就业见习申请表
- 7.达州市就业见习人员审核确认表
- 8.达州市就业见习协议书
- 9.达州市就业见习考核鉴定书
- 10.达州市就业见习生活补贴申报审核表
- 11.达州市就业见习生活补助人员花名册

## 附件 1

# 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单位性质		行业类别	
单位网址		人员规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单位法人		法人电话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单位简介 (可附页)			
公共就业 服务机构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部门认定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 达州市见习基地需求情况表 (            年度 )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见习岗位	见习人数	要求条件			见习时间 (月份及起止时间)	备注
			专业	学历	其它		
1							
2							
3							
4							
...							
<b>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b>							
初审意见:			复审意见:			审批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3

## 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协议书

甲方：（公共就业服务机构）

乙方：（见习基地）

为帮助适龄青年提高职业技能，积累工作经验，增强就业能力，尽快实现就业，甲乙双方本着合作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1.乙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见习人员提供见习条件和劳动保护，并为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负责对见习人员的工作、学习、安全等方面进行管理，向甲方反馈见习人员情况和效果，自觉遵守有关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就业见习规定的其它事项。

2.见习后，甲方积极配合乙方落实符合条件的见习人员生活补贴。

3.乙方接受甲方对见习工作的考核评估。考核评估不合格，甲方可以取消乙方见习基地资格，解除双方在见习方面的合作关系。

4.本协议书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进行解决。

5.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本协议书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甲方责任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乙方责任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4

### 达州市就业见习情况反馈调查表

姓名		联系电话	
见习基地		见习岗位	
见习时间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	
见习人员 自评	对本岗位基本操作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精通 <input type="checkbox"/> 熟悉 <input type="checkbox"/> 了解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没有提高		
	对实际能力的帮助： <input type="checkbox"/> 很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与同事、领导之间相处： <input type="checkbox"/> 融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见习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固定 <input type="checkbox"/> 无带教老师 <input type="checkbox"/> 有带教老师		
	其他意见：		
对见习基 地评价	总体见习计划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无计划		
	见习生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严格 <input type="checkbox"/> 松散 <input type="checkbox"/> 不管理		
	其他意见：		
对公共就 业服务机 构评价	跟踪指导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无计划		
	其他意见：		

## 附件 5

## 达州市就业见习基地考核评分表

类别	指 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见习政策落实 (10分)	发放基本生活补助	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向见习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补助，无拖欠和克扣等问题。	5
	申报见习经费	按规定向主管部门申报见习补贴经费，申报材料规范、准确，无冒领、虚报等问题。	3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购买	及时为见习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
见习单位运行 (25分)	见习工作连续性	能够持续提供一定数量的见习岗位，开展见习工作。	2
	见习岗位数量	市级每年提供岗位不低于10个，区（县）级不低于5个。	5
	见习岗位质量	岗位与见习人员专业基本对口，具有一定技术含量和业务内容。	3
	见习岗位运作	每年见习岗位的空岗率在30%以下。	2
	见习制度	建立规范的见习管理制度。	3
	专人负责制	有专门机构及人员负责见习工作。	3
	工作条件	为见习人员提供安全的工作场所，良好的工作环境，配套的工作设备，遵守劳动时间规定。	4
	有无安全责任事故及投诉情况	没有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见习人员投诉，或能及时妥善地处理相关事故和投诉。	3
见习流程管理 (25分)	报送见习岗位信息	按要求向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报送见习岗位信息，参加岗位对接活动，并接纳见习人员参加见习。	3
	签订见习协议	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与每名见习人员签订见习协议。	5
	开展岗前培训	对见习人员进行系统的岗前培训（培训制度完善，培训内容丰富、培训方案完整、培训时间充足）。	2
	带教制度	为见习人员配备带教师傅，制定相应带教计划，明确带教比例。	2
	带教执行情况	带教师傅和见习人员都了解带教情况和计划，严格按照带教比例、带教计划带教。	2
	建立见习台账记录	建立清晰的见习台账（包括：见习人员名册、见习岗位及期限、见习考勤、发放基本生活补助明细账（单）、见习考核意见等）。	5
	上报见习数据及材料	按要求主动向主管部门上报见习相关数据和工作总结。	3
	开展考核鉴定	按规定对见习人员进行考核，并出具书面见习证明。	3
见习效果 (40分)	见习生留用率	见习人员年度平均留用比率不低于30%。	8
	见习生就业率	所有见习人员见习结束后3个月内就业率（含自主创业）达到80%以上。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4分。	20
	见习生满意率	对见习效果评价良好。自身的职业素质和岗位技能得到明显提高，对见习效果满意度达到80%以上。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2分。	10
	示范和带动	社会责任感强，为当地见习工作树立了标杆，引导、示范和带动当地就业见习工作的开展。	2

附件 6

达州市就业见习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毕业时间		学 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健康情况	
高校学习经历 及曾获奖项				
社会实践经历				
有何特长				
参加见习的相关意向				
见习基地		见习岗位		其它意向
见习基地初步 招聘意见或公 共就业服务机 构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 达州市就业见习人员审核确认表

就业见习基地（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人员类别	失业登记时间	见习岗位	见习月数	备注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初审意见：			复审意见：			审批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8

# 达州市就业见习协议书

甲方：（见习基地）

乙方：（见习人员）

为帮助适龄青年提高职业技能，积累工作经验，增强就业能力，尽快实现就业，上述双方本着合作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接纳乙方为见习人员，见习岗位为\_\_\_\_\_，见习期限为个\_\_\_\_月，具体时间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每月为乙方提供基本生活补贴\_\_\_\_元。承诺按照《见习基地协议书》所定事项开展就业见习工作。

二、乙方承诺遵守就业见习相关规定，按照甲方的规章制度，履行见习岗位的工作职责，积极做好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

三、见习过程中出现分歧或本协议书中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进行解决。

四、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公章）：

乙方签字：

（或委托授权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9

## 达州市就业见习考核鉴定书

见习生\_\_\_\_，毕业院校\_\_\_\_，学历\_\_\_\_，专业\_\_\_\_，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在我单位进行就业见习。见习岗位是\_\_\_\_，主要负责的工作\_\_\_\_。该学生在见习期间，总体表现（优秀、称职、一般、较差），具体表现考评是\_\_\_\_\_。

见习基地（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0

## 达州市就业见习生活补贴申报审核表

见习基地（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见习基地名称			
单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本次补贴时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次补贴人数		就业高校毕业生	
		登记失业青年	
补贴周期	此次申报补贴___人， 共计___个月___天。	补贴金额（元）	
以上表格内容由见习基地填写			
公示情况	已于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面向社会公示___天；期间未收到相关反映或投诉。 经办人：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初审意见：		
	复审意见：		
	审批意见：		

附件 11

## 达州市就业见习生活补助人员花名册

见习基地名称（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人员类别	毕业时间 (年月日)	签订见习协议起止时间	联系电话	本次见习月数 或天数	本次补贴时段	补贴标准	补贴金额(元)
1											
2											
3											
4											
5											
6											
..											

填报人：

审核人：

注：“人员类别”填写代码：1、离校2年未就业高校毕业生；2、16-24岁失业青年。